

2024年度工资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0	1.87
0	1.87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一件事一次办”试点改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甘州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实施单位	甘州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90.59	90.59	90.59	10	100%	10		
	年度资金总额	90.59	90.59	90.5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59	90.59	90.59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甘州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以解决好人民群众合理诉求为总目标,按照“一号呼入、市区热线一体化运行、分级督办、限时办结、双向反馈”原则,不断提高“接诉即办”响应率、办结率、满意率,切实做到了“有呼必应、有诉必理、有理必果”。				截止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有效推动“一件事一次办”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办,增设“一件事一次办”专题叫号设备,添置双屏互动设备、高拍仪等硬件设施,共需投入资金约21万元,更好满足企业和群众办事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分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机关提供的服务保障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管理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效益	100%	100%	10	10		
		环境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按照满意度比例赋分。
	总分						100		
	说明:无								

注: 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政务服务辅助人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甘州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实施单位	甘州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39	125.39	125.3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39	125.39	125.39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政务服务辅助人员一部分承担“12345”政务服务热线的接线话务工作，一部分承担政务大厅帮办代办服务，推动各类政务服务事项的高效办理。				我单位政务服务人员工作经费经向财政局报告后拨至代发户进行发放，社保采取按月核定、工资按月发放的办法，每月的工资表在扣除个人缴纳社保部分后经领导审核于每月底按时发放至个人账户。政务服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经费，有效的保障了干部职工的个人权益和工作积极性，为政务服务工作的有序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分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机关提供的服务保障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管理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100%	100%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效益	100%	100%	10	9		
		环境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按照满意度比例赋分。
	总分					100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甘州区营商环境建设局(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甘州区政务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甘州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实施单位		甘州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5	45.01	44.33	10	98.49	9.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5	45.01	44.33	10	98.49	9.8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政务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通过开展人员导办服务、维修维护、办公耗材、广告宣传、供电改造等工作，进一步改善政务大厅服务环境，给办事群众和单位提供规范、优质的政务服务，保障政务大厅正常工作，相关设备正常运行，提高办事环境及工作人员办事效率，对政务大厅供电系统进行增容改造，解决“强电室接电混乱，用一出线端子连接多股导线，导线未放置在线槽内，接头处置不当，线径与控制设备不相符，存在的电气火灾隐患”等安全隐患问题，提供优质的政务服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真正塑造星级便民体系“最后一公里”，致力于打造一流的政务服务环境，真正做到为人民服务。				进一步解决政务大厅事多人少、工作力量单薄的情况，政务服务辅助人员一部分承担“12345”政务服务热线的接线话务工作，一部分承担政务大厅帮办代办服务，有效推动各类政务服务事项的高效办理，有效保障干部职工的个人权益和工作积极性，为政务服务工作的有序开展奠定良好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分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机关提供的服务保障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0	9		
		成本指标	成本管理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效益	100%	100%	10	10		
		环境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按照满意度比例赋分。
	总分						97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